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火炬 公告编号:临 2007-007

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 召开时间:2007 年 4 月 6 日。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华天大酒店。
 - 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曾炳林先生。
 -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 2007 年 3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 427,457,914 股。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3 人,代表股份 265,559,9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1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保荐机构代表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经对议案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监事会报告》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06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9,159,748.65 元,本年度将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427,457,91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 3 元(含税)向公司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履行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同意票 265,457,9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102,0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

-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履行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007 年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仍将按 2006 年度关联交易协议执行,内容不变。因公司定向增发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10,000 万股股票,株冶集团以其经营性资产认购

公司股票。该项工作完成后,公司与株冶集团将实现整体上市,公司与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也将不复存在,相关协议即行终止。

- 同意票 40,493,7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办理银行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在银行授信额度内签署借款合同议案》
经与各银行协商,公司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等 7 家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 137000 万元,公司授权董事长于 2007 年内在上述各银行的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于 2007 年内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该担保额度用于借款方为公司进口原材料及设备而在银行办理的贸易融资、进口押汇、出口贴现、打包放款、人民币短期贷款、美元贷款业务。

- 同意票 265,559,93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共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表代表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及其余议案全文分别于 2007 年 3 月 8 日和 2007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北京共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株冶火炬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07 年 4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07-21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股东及股东代表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83,235,48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7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跃源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审议通过《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 选举叶跃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 选举王白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 选举朱春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 选举魏飞鸿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 选举陈万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 选举黄荣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 选举余永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8)选举费忠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9)选举陈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邵忠瑞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2)选举张程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当选有效。

9、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担保余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额度内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恩纸业销售有限公司银行借款(含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 83,235,4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余永祥代表三名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作了述职报告,向股东大会汇报了独立董事 2006 年度参加董事会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及其它工作。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姜瑞明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备查文件
1、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 0 七 年 四 月 七 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07-22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会 2007 年度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6 日下午 3 时在公司多功能厅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当然代表 70 人,实际到会代表 68 人,因事缺席代表 2 人。会议经过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选举傅伟林同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7 年 4 月 7 日

傅伟林简介:30 岁,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7 年参加工作,曾在公司研究所和市场部任职,曾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 2007-017

转债代码:100117 转债简称:西钢转债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中圣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四川运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3000 万元、4560 万元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100628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80528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9.85%;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为 38100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8.85%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宜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扩大本公司的融资能力,更好地解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中的流动资金需求问题,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5 日分别与南京中圣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中圣圆”)、四川运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运亨”)签订了《贷款担保及反担保协议》,约定由本公司为两家公司在银行借款分别提供 3000 万元、4560 万元保证担保,南京中圣圆以其在本公司的工程债权作为反担保,四川运亨以其在本公司债权作为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京中圣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8 日,注册号:3201212301228,公司住所:南京江宁科学园诚信大道 2111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法人代表:马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机械设备的销售;售后服务;石灰工程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石灰工程服务、技术服务。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501 万元,负债 1724.7 万元,净资产 776.3 万元。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864.8 万元,利润总额为 56 万元。

2、四川运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8 月经四川省体改委(1999)71 号文件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1999 年 10 月 14 日经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住所:成都市天仙桥南路 28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2063 万元;法人代表:周福国;经营范围:种植业、种植方面的技术咨询及推广,批发、零售针织纺织品、销售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汽车零部件、五金交电等。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5658 万元,负债 20842 万元,净资产为 13980 万元。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43697 万元,利润总额为 3406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为南京中圣圆、四川运亨在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000 万元、4560 万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等;

2、提供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均为一;

3、南京中圣圆、四川运亨应严格履行借款合同,及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如因贷款逾期等导致借款银行向担保方追索债权使担保方利益受损,应由贷款方在该损失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担保方以货币资金或担保方认可的资产加以补偿;

4、南京中圣圆、四川运亨实业应主动接受担保方对其公司资产、财务状况的调查了解,及时向担保方提供借款合同、财务报表等资料,及时向担保方报告己方所发生的重大事项;

5、南京中圣圆以其在西宁特钢的工程债权向西宁特钢提供反担保,四川运亨以其在西宁特钢的 5000 万元债权向西宁特钢提供反担保,并承担一切连带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向南京中圣圆和四川运亨提供贷款担保,对两公司的经营和借贷融资将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进而对本公司的经营,特别是对加快本公司相关工程建设进度起到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两家公司提供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公布之日,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数额为 80528 万元,除此之外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备注
1	青海金瑞矿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670 万元	
2	四川金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113 万元	
3	四川运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800 万元	
4	四川富国电气有限公司	2,100 万元	
5	成都新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2,900 万元	
6	无锡市东方环境工程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	845 万元	
7	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8	南京中圣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9	青海矿冶科技有限公	24,200 万元	
10	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00 万元	子公司
11	哈密博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500 万元	
12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万元	担保 30000 万元额度
	合 计	80,528 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3、贷款担保协议。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 〇 〇 七 年 四 月 六 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7-012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互保协议生效,根据互保协议双方承诺在协议有效期内为对方一年以内的银行短期融资提供担保,互保总额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协议有效期为 1 年。(互保事项的具体内容投资者可登陆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查阅公司 2 月 14 日刊登的公告,编号 2007-007)

根据互保协议,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 5000 万元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从 2007 年 3 月 29 日至 2008 年 3 月 28 日。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26,450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16,450 万元,上述担保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06.6.30)的比例分别为:80.79%、50.2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 1、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互保协议;
- 3、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平湖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 〇 〇 七 年 四 月 七 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6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6 日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公司董事长张跃龙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执行与引进外国战略投资者相关的议案》。

根据 Texas Pacific Group(TPG)提交的认购意向书,按照《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Texas Pacific Group 或其控制并管理的基金或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者”)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因 Texas Pacific Group 或其控制并管理的基金或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者”)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未与 Texas Pacific Group 就该项战略投资行为达成一致,未能签署战略投资协议及定向发行合同,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执行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上述两项关于外国投资者对本公司战略投资的议案。

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Texas Pacific Group 或其控制并管理的基金或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者”)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中,公司董事会明确表示“投资者本次认购行为尚需商务部审核通过,目前投资者的认购行为仅是机构投资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意向性认购行为,投资者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成功不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进行”(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2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因此,终止执行与引进外国战略投资者相关的议案不会对公告 200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造成影响。目前,该项发行的相关工作尚处于中国证监会的正常审核过程之中。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07 年 4 月 6 日

股票代码:600666 股票简称:西南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07-008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3 月 17 日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6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代表股份 65,664,38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8,793,356 股的 44.13%。其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7 人,代表股份数 23,84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8,793,356 股的 0.016%,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代表股份数 65,640,54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8,793,356 股的 44.1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李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四、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五、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

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六、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经过审议并投票表决,同意张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增补袁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张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同意增补袁平先生为董事的票数为 65,6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七、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此议案表决时,该两股东依法回避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同意 530,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八、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由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此议案表决时,该两股东依法回避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同意 530,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九、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 2007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07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票数为 65,064,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23,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同意票数为 65,640,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本次股东大会经重庆静升律师事务所律师伍光媛女士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